

中国文化信息协会 编

大國律師 II



中国商务出版社
CHINA COMMERCE AND TRADE PRESS

大国律师

中国文化信息协会 编

中国商海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大国律师. II / 中国文化信息协会编. -- 北京：
中国商务出版社，2018.2
ISBN 978-7-5103-2295-2

I . ①大… II . ①中… III . ①律师—辩护—中
国 IV . ① D92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027881 号

大国律师. II

DAGUO LVSHE II

中国文化信息协会 编

出 版：中国商务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东后巷 28 号 邮编：100710
责任部门：职业教育事业部（010-64218072 295402859@qq.com）
责任编辑：周青

总 发 行：中国商务出版社发行部（010-64208388 64515150）
网 址：<http://www.cctpress.com>
邮 箱：cctp@cctpress.com

排 版：皓月
印 刷：北京虎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开 本：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印 张：10.5 字 数：220 千字
版 次：2018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2018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103-2295-2
定 价：45.00 元

凡所购本版图书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总编室联系。（电话：010-64212247）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盗版侵权举报可发邮件到本社邮箱：cctp@cctpress.com）

↓ 目录 CONTENTS

► 001 法，也是大爱的传承

——访湖南仁本律师事务所创始合伙人舒蓉月

► 007 守望正义 敢为天下

——访河南王城律师事务所主任张水山

► 012 依法辩曲直 仗义论是非

——访吉林卓行律师事务所律师白松秋

► 017 用行动维护法律尊严

——访广东粤高律师事务所知名律师蔡泽恩

► 021 行走在法律路上的“守夜人”

——访江苏凯归律师事务所律师成红五

► 025 细节决定成败 法律惠及民众

——访广东华杨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邓坤君

► 030 勇于“亮剑” 守护正义的天平

——访北京盈科(成都)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都燕果

► 036 司法伴青春 浇筑律师梦

——访重庆冠中律师事务所专业律师胡露

► 040 以法为盾牌 守正义之师

——访福建韩诚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黄颜煌

► 044 永不低头的律政佳人

——访河南中豫律师事务所主办律师贾光娟

► 049 “疑罪从有”何时休?

——访京都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金杰

► 057 纵横律界沙场阔 不忘初心天地宽

——访上海慧谷律师事务所主任居福恒

► 062 华丽逆袭的“铁律柔情”

——访安徽君宏律师事务所执行合伙人李文玲

► 066 一朵耀眼的律界太阳花

——访北京市义方律师事务所执行主任李小波

► 073 敬业精业 但凭佳绩铸风流

——访广西香桥律师事务所副主任律师潘永成

► 078 为年轻律师代言

——贵州黔信(毕节)律师事务所律师彭昊

► 083 诚信为本 专业为魂

——访北京市振邦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蒲文明

► 087 以坚强党性向法治中国致礼

——访北京市富程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党支部书记任向东

► 092 从学生到优秀律师

——访安徽文理律师事务所优秀律师尚涛

► 096 一个做好人的律师

——访浙江泽大律师事务所律师童彬超

► 101 热于助人的好律师

——访内蒙古瑞民律师事务所优秀律师王刚

► 105 敬业,是一种能力

——访云南煜扬律师事务所优秀律师王祥军

► 110 做最专业的维权律师

——访广东华途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冼武杰

► 114 十年磨一剑 铸就律师梦

——访湖北尊而光律师事务所律师熊高杰

► 118 梦想,在维护司法公正中实现

——访浙江海册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许雨佳

► 123 坚守初心 逐梦前行

——访江西优秀律师、江西仰景律师事务所创始合伙人阎庆

► 127 未来,为法治而来

——辽宁大鸣律师事务所主任杨宝光

► 132 用法维护权益 用心化解纠纷

——访黑龙江殷宏律师事务所创始人殷宏

► 136 心明身正的好律师

——访北京市中银(南京)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
法律风险管理智库运营总裁喻胜云

► 141 中年转弯 “法海”新锐

——访黑龙江勤勉律师事务所副主任赵福兴

法,也是大爱的传承

——访湖南仁本律师事务所创始合伙人舒蓉月

律法往往与“刚正不阿”“铁面无私”“法网无情”这些词联系在一起。而法律人，不论是法官还是律师都给人一种公正严明的严肃形象。但是在律师界却又有另一个特殊群体，天天与“情”打交道，他们就是专门从事婚姻家庭案件的专业律师。

舒蓉月，作为资深婚姻家庭律师，有八年从业经验，多次组织开展“法律服务进社区活动”，曾应湖南省民政厅之邀为省内各市局领导讲授“婚姻登记机关法律问题及完善”专题。她还作为特邀嘉宾多次参与湖南多家电视台法治节目的录制，为媒体进行专家点评。

多年的执业经验让她坚信：法，其实也是一种大爱的传承。

2016年，舒蓉月与人合伙创办了湖南仁本律师事务所。执业中，她结合自己对法的感悟，在律师团队中首置心理咨询师一职，在帮助当事人解决家庭法律纠纷的同时，也帮助他们排解情感及心理问题。

舒蓉月律师一直秉承“以仁为本，以人为本”的理念，传播法治精神，服务万千家庭。其团队主办的“幸福家庭”家事沙龙备受好评。另外，团队耗费大量人力做出的有关婚姻家事案件的大数据分析更在行内引起强烈反响。

如今，湖南仁本律师事务所在舒蓉月的带领下，正在为万千家庭排忧解难，为和谐社会建设贡献力量。

不服输：屡败屡考

初见舒蓉月律师，让人眼前一亮，因为她靓丽的外表与丰富的执业阅历同样出

众。作为 80 后,她的业界荣誉除了得益于时间的积淀外,主要归功于其乐观又不服输的品质。

2005 年,舒蓉月大学毕业,进入湖南人和人律师事务所做前台。按说前台只要做好客户接待和办公室的杂务即可,工作应该很轻松。可是,她却每天最早到律所,又最晚锁门离开。一个刚毕业的前台小姑娘,每天工作怎么会这么忙呢?

原来,舒蓉月心中一直有一个律师梦,哪怕现在做一个不起眼的前台,她也绝不放松对自己的要求。她认真学习如何与人沟通,用微笑感染所有人;她从最不起眼的小事做起,收拾杂物、种花、擦桌子、整理办公室物品,她认真对待经手的每一份律所资料,从基础做起,甚至连一个错别字都不放过……她一直严格要求自己,培养认真严谨的态度,为以后从事律师职业做足准备。

在本科毕业后,为了心中的“律师梦”,在六年的时候专攻司法考试,过程很艰难,好在她心态好,不服输,屡败屡考。这一坚持,就是六年。在这六年中,舒蓉月结婚生子,完成了两件人生大事。但不管生活如何紧张忙碌,除了在老公的要求下怀孕那年没参加考试,其余五年她屡次上考场。

有一次,在考场上有人问她是不是刚刚大学毕业。她一听就乐了,赶紧笑着说:“才不是呢,我已经从黄花闺女考成了孩他妈,可不想再从孩他妈考成孩他奶奶了。”

上天不负有心人。2010 年,舒蓉月通过司法考试,获得了律师行业的敲门砖。“我六年考了五次,已经成为家人的反面教材了。”轻描淡写的一句自嘲后,舒蓉月爽朗地大笑起来。从她的话语里,我们听不出艰辛,只感受到她乐观爽朗和不服输的精神。

没有人会随随便便成功。即便现在舒蓉月律师表现得云淡风轻,但她屡败屡战的精神对其职业生涯却有着不可小觑的影响。

遇贵人:高压成才

取得法律职业资格证之后,舒蓉月开始了在人和人律所的实习,从前台转到了实习律师,带她的律师叫李炎辉,也算是她职业生涯中的第一个贵人。

当时,李炎辉律师问她:“你是想做助理呢?还是想试着摸索一下,往办案律师方

面努力？“当时的条件，做助理有工资，但是要朝九晚五的上班。而摸索学习，没有工资，但时间相对自由。舒蓉月考虑到自己孩子小，需要有时间照顾，再加上自己确实想学些东西，便果断选择了拜李律师为师，跟着他学习律师之道。在李律师的指导下，舒蓉月学习了办案的整个流程，对案件诉讼有了全盘把控。

接着，她又遇到第二个贵人：律所主任江帆。江帆主任格局大，从大方向上为她进行指导。而且，他还很会看人，会根据每个律师的性格为他们定专业。所以，他结合舒蓉月的性格，把她定位在了婚姻家庭的领域，正中舒蓉月的心，这就是她最想要服务的领域。

另外，还有一位贵人——阳青律师，他手把手教舒蓉月改文书，在他的严格要求下，一个文书要写五六遍，而且都是从细节上反复来抠，包括格式对不对、语句通顺不通顺、标点符号准不准等。

当然，贵人多了有时也是一种压力。有一次，江帆主任和李炎辉律师把舒蓉月叫到办公室，一直教她该怎么怎么做。这让舒蓉月感觉压力好大，就忍不住哭着喊道：“你们对我要求太高了，为什么你们不要求别的律师，偏偏要求我呢？我已经很努力，很累了，我受不了了！”

“就是因为是你，我们才要求高，别人我们还不这样要求呢。我们这是带着你飞，带着你快速成长，你听就听，不听就算了。”江帆主任说道。

听完主任的这番话，舒蓉月恍然大悟，当即把眼泪一抹，说道：“好了，我马上改了！”她明白，主任和老师对她期望高，所以才要求高，这是最大的爱。

还有一次，舒蓉月经办一个离婚案，当事人情绪很激动，说如果争不到孩子的抚养权就从律所楼上跳下去，这可把舒蓉月吓坏了。因为刚刚执业，经验尚浅，舒蓉月根本不知道该如何安抚当事人。

为了能够帮助当事人，自觉经验不足、能力有限的她，几乎把全律所律师都请教了一遍，对案件可能遇到的问题都想好了对策。每个律师教一点，她就学一点，慢慢的思路也打开了。当时为了找证据，她不断走访当事人居住的小区和孩子的幼儿园，积累了600多页的证据材料。

最后，孩子的健康成长得到了最大的保障，她心中的大石头落地了，全律所律师

跟着她揪着的心也随之放下来。

可以说,舒蓉月律师的入行之路是一路高压,正是这一路高压才使她快速成长,这份礼物让她终身受益,不断给她力量在这条路上走下去。

组团队:仁本成立

随着经验的丰富,舒蓉月律师处理婚姻家庭案件越来越得心应手。不过,她在每次拿到胜诉判决书和比较满意的调解书时发现一个现象:当自己开心不已的时候,她身旁的当事人没有一个是高兴的,这究竟是为什么呢?

舒蓉月开始反思:“我出现的意义和价值到底是什么?我那么努力争取到的结果,好像并不是他们真正想要的。”这让她很失落,很迷茫,也很有挫败感。

后来,在不断失落、不断反思中,舒蓉月渐渐发现:只从利益层面帮助当事人处理家事案件,是不能真正解决问题的。作为一个专业的律师,如果能在帮当事人争财产、争利益的同时,也能帮助他们在不幸的婚姻中成长,在任何时候都有能力过得幸福,这才是最有意义的。

舒蓉月开始试着从帮助双方当事人入手,结果发现这比只帮一方容易得多。因为取得双方信任之后,化解矛盾时冲突会大大降低,他们各自最真实的诉求也容易表达。这样双方分开后,单个个体也能过得幸福,同时把对孩子的伤害也降到了最低。

这之后,舒蓉月在处理婚姻家事案件时有了自己的原则:自己的出现不能给已经千疮百孔的家庭再添伤害。同时,她也有了更多的想法,将人性化的服务贯穿于案件代理中,即便离婚,也要和和气气地离,而不是反目成仇。家庭是社会的细胞,每个家庭和谐了,才有社会的和谐。为此,她想成立一个律师事务所,落实自己的理念。当时领导也都非常大气,同意她的想法,支持她的梦想。

于是,2016年6月舒蓉月与人合作,成立了湖南仁本律师事务所,创建了自己的团队。这个团队由五个人组成:三个执业律师,一个心理咨询师,一个实习律师。

在团队中聘请心理咨询师,也是舒蓉月律师的一个大胆创新。据她了解,在大部分婚姻家庭案件中,律师都是身兼二职,既是律师又是当事人及其家属的心理咨询

师,把倾听、疏导、和解、案件诉讼工作的压力都压在了自己身上。如果把这二者分开,律师和心理咨询师各司其职又相互合作,让专业的人做专业的事,真正帮到当事人,这才是最有价值的。

事实证明,舒蓉月的想法是正确的。许多面临离婚的家庭,男女双方、孩子以及其他家属在经过心理咨询师的指导后,都能很好地面对自己的问题,并配合律师去解决问题。

作为一家综合性律所,婚姻家庭案件其实只是律所业务的一部分。这一部分由舒蓉月亲自带队,她本着既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也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不激化矛盾的出发点,为当事双方找到最佳的和谐点。

为传播仁本律师事务的理念,律所刚起步半年就举办了 10 多场活动,舒蓉月更是多次组织开展“法律服务进社区活动”,并应湖南省民政厅之邀为省内各市局领导讲授“婚姻登记机关法律问题及完善”专题。她还多次参与湖南多家电视台法治节目的录制,为媒体进行专家点评,并担任湖南省妇联、长沙市妇联的法律援助律师。其团队主办的“幸福家庭”家事沙龙影响广泛,备受业界好评。

求发展:大爱传承

舒蓉月律师一直秉承“以仁为本,以人为本”的理念,传播法治精神,服务万千家庭,“怀菩萨心肠,行霹雳手段”,身体力行传播大爱。

为求发展,舒蓉月带领团队做了许多努力,具体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做了一份长沙婚姻家庭案件的大数据分析。在这个数据为王的时代,数据可以说话,数据可以预判,也可做指导。

这份数据分析报告总共耗时三个多月。其中在信息采集收集阶段花了一个半月时间,用了十个人的力量进行人工统计。基础数据出来之后,又花了两个月的时间起草报告和发现筛选有用的信息。

通过数据,舒蓉月可以了解自己团队承办的案件在长沙地区的占有量,以及了解当事人关心的抚养费判多少、第一次能不能判决离婚、要不要请律师、诉讼方式离

婚多长时间可以离掉等，并希望从市场角度、专业角度来得到一些解答。

此外，团队还发现女性作为原告起诉的比例比男性高，聘请律师的比例男女均等，小孩抚养费判决金额比较低，不能满足小孩成长需要。这些发现，也可以给专门从事家事业务领域的律师同行、法官、妇联同志提供一些参考。

第二，建成比较成熟的普法宣传和培训板块。第一块是对保险公司内部员工的体系培训，主要是普法，就目前在长沙市几大保险公司的培训来看，效果非常不错。第二块，对于私人银行，做出现成的讲课产品，以便直接与银行对接讲课。

第三，加强拓展财富传承业务。就目前湖南来说，大部分人没有传承的意识，甚至觉得离自己很遥远。其实，财富传承一定要提前做研究、做准备。比如，一个企业、一个家族要发展，一定有它可传承的东西，不仅仅是资金，还有其代代相传的精神，这才是最核心的东西。

为了拓展财富继承业务，舒蓉月带领团队从两方面入手。一方面，做私人法律顾问，不断推进和积极改进律所的服务产品，为企业家以及企业家的家人提供更专注的私人定制法律服务。另一方面，做财富传承的普法和宣讲，帮大家用一个更长远的眼光看问题。目前，舒蓉月已带领团队与湖南、湖北等地的企业、社区、银行、保险公司、图书馆、培训公司等机构进行合作，传播最新的理念，影响更多的人。

第四，在专业领域创新发展，与时俱进，将最新的理念和科技运用到律所管理中。仁本的发展一定要与互联网、人工智能以及大数据时代结合在一起，这样才能考虑弯道超车。

第五，重视律师的社会责任，多做法律援助。律师处理案件是收费的，但是讲到社会责任和担当时，就要义无反顾地做好法律援助工作，为社会和谐发展贡献力量。

舒蓉月认为，打铁先要自身硬。这些发展内容，无论哪一方面都不能冒进，要一步一个脚印，稳扎稳打。其实，无论舒蓉月带领仁本律所如何求发展，像代理案件、做研究、做法律援助、做普法宣传等，都是想总结经验，让法治社会越来越清明，让每一个当事人都过得幸福。

法网无情也有情，法治精神以及律师以法之名所做的一切努力，其实都是一种真正的大爱传承！

守望正义 敢为天下

——访河南王城律师事务所主任张水山

著名律师李本森说过：律师，民主的镜子；律师，经济的保护神；律师，法律尊严的维护者。在河南洛阳，有这样一位律师，他传承了“包青天”的风骨，不叫“青天”，却呵护百姓的冷暖；他秉持了现代法律的精神，坚决守护正义的天平；他见证了共和国法制的逐步健全与完善，执着捍卫法律的尊严。他就是国家一级律师、河南王城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张水山。

一心学法 做仗义执言的“法律人”

时至今日，提起铁面无私、断案如神的“包青天”，人们依然会肃然起敬。包拯墓的所在地河南巩义对包公更是极为推崇。张水山就在这样一种包公文化的氛围里成长。张水山从小就喜欢听“包青天”的故事，立志长大后要成为一个不畏权势、仗义执言的“法律人”。正是抱着这样的决心，1984年，19岁的张水山以优异成绩考入郑州大学法律系，1990年通过了全国律师资格考试，1991年进入郑州市第一律师事务所，成为一名专职律师。

这一切看似自然而然、水到渠成，但张水山每一步都走得极为认真。张水山说，也许很多人会觉得法律专业很难学，学习法律需要背大量法律条文，枯燥又辛苦。但他却从未觉得枯燥。对于法学有着强烈爱好的他而言，学习法律是一个知其然并且还要知其所以然的过程，是一个明确法律制度的合理性、科学性的过程，因而充满乐趣。在郑大求学期间，张水山专心学习并积极参加实践。当时他的法学专业课成绩尤

为优异,他先后在巩义市法院刑庭、河南省第三律师事务所、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经济庭实习,这一切都为他此后正式走上律师岗位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1988年,大学毕业的张水山并没有如愿进入公检法系统工作,也没有进入律师事务所,而是被分配到了河南省新华一厂法律顾问室从事法律顾问工作。尽管做的是法律工作,但对于一心学法、立志为民的张水山而言,这个岗位所涉及的法律事务太少,不能完全发挥他的特长。因而,1990年,张水山考取了律师资格证书,毅然辞去了新华一厂的工作,调到郑州市第一律师事务所从事专职律师工作,投身到了律师这一行业。

1997年,张水山来到了洛阳,先后在洛阳同济律师事务所、洛阳市法律援助中心工作。谈及律师这一职业的工作压力,张水山表示,“每一行业都有压力,说律师工作压力大,可能是因为律师背负着当事人的期望,肩上担着守护公平正义、捍卫法律尊严的责任。有时要为了一个案子披星戴月、夜以继日地工作,睡不好觉。但对我而言,压力也没有那么大。一直以来,我坚持吃透每一个案件,找好突破口,认真准备法律文书,积极调查取证,不乱承诺,尊重当事人,积极做好沟通工作,一切以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为出发点,这样二十多年也就过来了。”张水山说,一个好的律师,要不断提升自身的办案能力,形成自己的办案风格,要在现有法律的允许之下,争取实现当事人利益的最大化,这是律师最起码的职责。

从1991年走上律师岗位到今天,张水山办理的案件已达数千起。每一个案件,张水山都积极与当事人沟通交流,将应该能办到的事情想方设法做到。同时,二十余年来,张水山始终坚持学法,闲时做研究,忙时全心投入工作。1999年,张水山回到郑州大学法学院在职攻读经济法研究生,他说,1999年之后,中国的法律形式已经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必须再次系统地学习深造,才能跟得上时代的步伐。而在取得硕士学位之后,张水山仍然坚持与诸多学术界专家学者保持沟通交流,并多次结合自身的法律实践发表学术论文。张水山说,“律师这一职业,学无止境,活到老,学到老,才是应有的姿态。”

2001年8月,张水山作为合伙人之一创办了河南王城律师事务所。现如今,王城律师事务所已拥有二十余名执业律师。无论是一级律师人数,还是兼职律师中博

士、专家学者人数,在当地都位于前列,在洛阳市享有极高的声誉。

谈及从律师到管理者的转变,张水山表示,转变其实并没有那么大。他说,无论是身为执业律师,还是担任主任律师,重心依然在处理案件上。他依然是一心学法,立志为民的“法律人”。

起草法规 让“嘴正”的和尚念“好经”

在采访过程中,张水山表示,自己最自豪的事情之一就是参与起草了地方法规。作为新中国法律制度日渐完善的见证者,张水山可谓是与国家法制建设一道成长。因而,张水山不断地加强学习和研究,并多次在学术会议及学术刊物上发表对现有法律条文及法律制度设计的见解。他直言不讳地指出,我们国家的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及部门规章、地方性规章、政府的规范文件等游戏规则的有些条款存在不合理、不公平、不准确、操作性不强等问题,这都属于顶层制度设计中“经”的范畴。要实现社会的公平正义,首先,“经”必须是好“经”,其次,要找“嘴正”的和尚来念,如此才能实现依法治国,依法行政。因而,张水山积极倡导党和政府要建立起好的法律制度,要将法律制度设计交给真正的法律实务专家和理论专家来结合民意共同完成。

张水山认为,律师应充分运用自身的专业素养投身于国家或地方法律法规文件的起草中去,为更好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完善法制建设贡献力量。张水山说:“律师的最高境界,就是能参与到国家或地方法律法规的制定。律师如有幸能参与这些法律法规的制定,就应争取使其公平合理、客观可行,从而使广大民众的合法权益得到最广泛的保障。”

洛阳的首次“民间立法”——《洛阳市中小学生人身伤害事故预防与处理条例》就是张水山带领王成律师事务所中标起草的。当时,作为起草委员会的主任之一以及主持人,张水山倾尽全力并联合洛阳市四所高校,对洛阳市的各类校园意外伤害事故加以研究和学习,在51日内五易其稿,终于顺利完成了《洛阳市中小学校学生人身伤害事故预防与处理条例(草案代拟稿)》的起草工作;该草案受到了洛阳市